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091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三起美国案件均围绕保全和保护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上市公司”）位于美国的资产，达到恢复股东正常治理控制的目的；一起案件处于证据开示阶段，另两起虽已立案，但法院已决定暂停审理，等待前述一起案件的判决结果后再行审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

案件一中，由于相关下属美国子企业原任董事违反信义义务，导致上市公司面临退市风险，原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股份”）为保全和保护上市公司位于美国的资产，申请临时限制令，在董事会换届之前将上市公司及其12家附属企业和原任董事列为被告，董事会换届后，上市公司及浙江犇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被从被告名单中撤消；

案件二、案件三中，上市公司附属企业为被告。该两起案件均系相关下属美国子企业的原任董事在被罢免后，其不认可被罢免决定而提起。其中，案件二中上市公司附属企业对原任董事提出了反诉请求。

● 涉案的金额：尚不明确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目前暂时无法判断是否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案件一：

受理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受理法院：德克萨斯州商事法院

原告：伊泰股份

被告：刘珂、刘斌、李鸣、新潮能源、宁波鼎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鼎亮”）、浙江犇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犇宝”）、Xinchao US Holdings Company、Surge Energy US Holdings Company、Surge Operating, LLC、Surge Energ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Seewave Energy Holdings Company、Moss Creek Resources, LLC、Moss Creek Capital Holdings LP、Moss Creek Marketing, LLC、Shway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以下合称“境外企业”）。

其中，境外企业系上市公司的美国附属企业（以下合称“美国子企业”）；宁波鼎亮、浙江犇宝系上市公司中国境内附属企业。

案件二：

受理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

受理法院：特拉华州衡平法院

原告：刘斌、李鸣

被告：浙江犇宝、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

反诉被告：刘珂、刘斌、李鸣、周冰、Hongbo Zhang

案件三：

受理时间：2025 年 8 月 8 日

受理法院：内华达州克拉克县第八司法区法院

原告：刘珂

被告：浙江犇宝、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

二、案件的基本案情

案件一：

伊泰股份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提交要约收购报告书，拟要约收购公司 51% 股份，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完成接受要约的公司 50.10% 股份的过户，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鉴于相关下属美国子企业原任董事违反信义义务，导致上市公司面临退市风险，2025 年 6 月 30 日，为保全和保护上市公司及美国子企业位于美国的资产，

防止在正常业务过程之外发生非常规行动，以及获取关键财务文件以满足公司治理要求，伊泰股份在德克萨斯州商事法院提交诉状及禁令申请，请求对上市公司及其美国子企业及其特定董事和实际控制人实施临时限制令、临时和永久禁令。2025 年 7 月 28 日，伊泰股份向德克萨斯州商事法院提交申请，要求将新潮能源、宁波鼎亮、浙江犇宝及美国部分子企业由被告调整为原告。

2025 年 8 月 26 日，上市公司和浙江犇宝已被伊泰股份从被告名单中撤消。

案件二：

2025 年 7 月 28 日，新潮能源子公司浙江犇宝通过行使合法股东权利，罢免美国子企业 Xinchao US Holdings Company（以下简称“Xinchao US”）原任董事，进而罢免 Surge Energy US Holdings Company（以下简称“Surge Energy”），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Moss Creek”）及 Seewave Energy Holdings Company（以下简称“Seewave Energy”）的原任董事刘珂、刘斌、李鸣等人，并相应更换为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 作为新董事。

2025 年 8 月 4 日，刘斌与李鸣因被罢免上述相关美国子企业董事职务，不服该等决定，于特拉华州衡平法院提起诉讼，被告包括浙江犇宝以及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主要诉讼请求为恢复原董事刘珂、刘斌、李鸣等人的职务。

2025 年 8 月 12 日，特拉华州衡平法院举行了听证会，法官颁布了维持现状令，其内容包括：要求美国子企业维持现状正常经营，同时美国子企业不得在未经浙江犇宝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开展正常业务范围以外的运营，实施单笔超过 10 万美元的重大交易支出、签署新的协议或法律程序和解，以及实施累计超过 50 万美元的资产或资金处置；美国子企业须配合新潮能源提供为出具强制性财务报告所需的任何信息或文件。

2025 年 8 月 19 日，被告方提交了正式答辩和反诉，请求宣布新董事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 是 Xinchao US、Surge Energy 和 Seewave Energy 的董事，并要求原告方作出金钱赔偿。

2025 年 8 月 25 日，被告方提交了修订版答辩和反诉，申请将刘珂等原董事列为反诉之被告。截止目前，本案正处于证据开示阶段。

案件三：

2025 年 7 月 28 日，新潮能源子公司浙江犇宝通过行使合法股东权利，罢免 Xinchao US 原任董事，进而罢免孙公司 Surge Energ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以下简称“Surge Holdings”）的原任董事、主席及首席执行官刘珂，并相应更换为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 作为新董事，张钧昱作为 Surge Holdings 新任主席及首席执行官。

2025 年 8 月 8 日，刘珂因被罢免 Surge Holdings 董事等职务，不服该等决定，于内华达州克拉克县第八司法区法院提起诉讼。被告包括浙江犇宝以及张钧昱、Ting Qiao、Sharon Kwan，主要诉讼请求为恢复刘珂的董事等职务。

2025 年 8 月 21 日，双方当事人同意在特拉华州案件二审理结束之前，暂停内华达州案件三的审理，并向法院提交了暂停审理协议，法院于同日的庭前会议上签署了双方当事人提交的暂停审理协议。

三、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者期后利润的影响

上述三起诉讼案件相互关联，均为保全和保护上市公司位于美国的资产，达到恢复股东正常治理控制的目的，其中案件二中的特拉华州衡平法院将对 Xinchao US、Surge Energy、Seewave Energy 及 Moss Creek 当前的董事任职资格作出判断，进而将对案件一和案件三的结果和程序均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三起诉讼中，各方对于美国子企业 100%权益属于新潮能源均未提出异议，特拉华州衡平法院颁布的维持现状令稳定了美国子企业的正常运营管理，防止了在正常业务过程之外发生非常规行动，保障了新潮能源获得美国子企业财务数据和信息的权利。

目前暂无法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四、公司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公司的应对措施及风险提示

公司已聘请美国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参与、应对相关诉讼，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